

银基烯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第九届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银基烯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九届十八次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通知，应到会董事七人，实到会董事七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

表决情况为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参股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》。

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、证券时报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刊载《银基烯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参股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为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关联董事王利群女士回避表决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、证券时报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刊载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情况为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

银基烯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8 月 29 日